

#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3 月 30 日

##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期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1.2 目录

<b>§ 1 重要提示及目录</b> .....	<b>2</b>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b>§ 2 基金简介</b> .....	<b>6</b>
2.1 基金基本情况.....	6
2.2 基金产品说明.....	6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b>§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b> .....	<b>8</b>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b>§ 4 管理人报告</b> .....	<b>11</b>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6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7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8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8
<b>§ 5 托管人报告</b> .....	<b>19</b>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9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9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9
<b>§ 6 审计报告</b> .....	<b>20</b>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20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20
<b>§7 年度财务报表.....</b>	<b>24</b>
7.1 资产负债表.....	24
7.2 利润表.....	25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6
7.4 报表附注.....	27
<b>§8 投资组合报告.....</b>	<b>56</b>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6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6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8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9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61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1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61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61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61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1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1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62
<b>§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b>	<b>66</b>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66
9.2 目标基金的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66
9.3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66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67
9.5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67
<b>§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b>	<b>68</b>
<b>§11 重大事件揭示.....</b>	<b>69</b>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9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9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9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	69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	69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69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70
11.8 其他重大事件 .....	72
<b>§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b>	<b>74</b>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	74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74
<b>§13 备查文件目录.....</b>	<b>75</b>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75
13.2 存放地点 .....	75
13.3 查阅方式 .....	75

##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中证银行 ETF
场内简称	银行 ETF
基金主代码	512800
交易代码	51280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7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93,739,953.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7 年 8 月 3 日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主要采用组合复制策略及适当的替代性策略以更好的跟踪标的指数，实现基金投资目标。</p> <p>1、组合复制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复制法，即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相应地调整。</p> <p>2、替代性策略 对于出现市场流动性不足、因法律法规原因个别成份股被限制投资等情况，导致本基金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投资成份股、非成份股、成份股个股衍生品等进行替代。</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银行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的开放式基金。</p> <p>本基金为被动式投资的股票型指数基金，主要采用组合复制策略，跟踪中证银行指数，其风险收益特征与标的指数所表征的市场组合的风险收益特征相似。</p>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月华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21-385058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xxpl@fsfund.com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88 021-38924558	95566
传真		021-38505777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邮政编码		200120	100818
法定代表人		孔祥清	陈四清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sfund.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 30 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7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2,397,920.91	4,813,352.09
本期利润	-82,039,617.71	4,886,515.1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623	0.019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6.97%	1.9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2.05%	1.6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73,690,806.85	2,700,472.32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062	0.016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20,049,146.15	168,440,425.3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938	1.0163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0.62%	1.63%

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净值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4、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53%	1.36%	-9.32%	1.37%	-0.21%	-0.01%

过去六个月	0.93%	1.36%	-1.21%	1.37%	2.14%	-0.01%
过去一年	-12.05%	1.29%	-14.69%	1.30%	2.64%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今	-10.62%	1.17%	-13.81%	1.18%	3.19%	-0.01%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银行指数

2、净值以及比较基准相关数据计算中涉及天数的，包括所有交易日以及季末最后一自然日（如非交易日）。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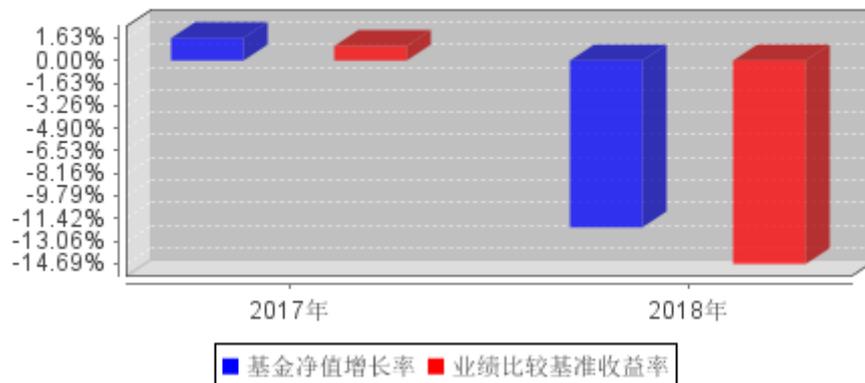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自基金成立日期的 6 个月内达到规定的资产组合，截至 2018 年 1 月 18 日，本基金已达到合同规定的资产配置比例。

###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成立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基金成立至今未进行利润分配。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是在 2003 年 3 月 7 日正式成立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正在管理运作的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宝康系列基金、华宝多策略基金、华宝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华宝动力组合基金、华宝收益增长基金、华宝先进成长基金、华宝行业精选基金、华宝海外中国成长基金、华宝大盘精选基金、华宝增强收益基金、华宝中证 100 基金、上证 180 价值 ETF、华宝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基金、华宝新兴产业基金、华宝可转债基金、华宝油气基金、华宝医药生物基金、华宝资源优选基金、华宝添益货币市场基金、华宝服务优选基金、华宝创新优选基金、华宝生态中国基金、华宝量化对冲基金、华宝高端制造基金、华宝品质生活基金、华宝稳健回报基金、华宝事件驱动基金、华宝国策导向基金、华宝新价值基金、华宝新机遇基金、华宝医疗分级基金、华宝中证 1000 分级基金、华宝万物互联基金、华宝转型升级基金、华宝核心优势基金、华宝美国消费基金、华宝宝鑫纯债基金、华宝香港中小盘基金、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 ETF、华宝中证军工 ETF、华宝新活力基金、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基金、华宝未来主导产业基金、华宝新起点基金、华宝红利基金、华宝新飞跃基金、华宝新优选基金、华宝香港大盘基金、华宝智慧产业基金、华宝第三产业基金、华宝银行 ETF、华宝银行 ETF 联接基金、华宝价值发现基金、华宝香港本地基金、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基金、华宝香港精选基金、华宝券商 ETF 联接基金、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基金、华宝绿色主题基金、华宝沪港深价值基金等，正在管理运作的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合计 167,457,512,458.20 元。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洁	本基金基金经理、 量化投资部副 总经理、上证 180 成长	2017 年 7 月 18 日	-	12 年	硕士。2006 年 6 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在交易部、产品开发部和量化投资部工作，现任量化投资部副总经理。2012 年 10 月起任上证 180 成长交易型开

	ETF、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华宝中证军工ETF、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LOF)、华宝银行ETF联接基金经理				<p>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0月至2018年11月任华宝上证18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任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6月至2018年8月任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8月起任华宝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月起任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7年7月起任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11月起任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1月起任华宝标普中国A股质量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p>
张奇	本基金经理助理、华宝上证180价值ETF、华宝上证180价值ETF联接、华宝业中证军工ETF、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华宝中证1000指数分级、华宝中证银行	2017年4月6日	2019年1月8日	8年	<p>本科。曾先后在毕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德邦证券从事咨询顾问及董事副总经理的工作。2014年10月加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高级数量分析师的职务。2015年4月起兼任上证18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上证18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5年5月至2018年11月兼任上证18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上证18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7年4月至</p>

	ETF 基金 经理助理			2019 年 1 月任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7 年 4 月起任华宝中证 10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2019 年 1 月起任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	----------------	--	--	---

注：1、任职日期以及离任日期均以基金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从研究分析、授权、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出发制定了公司内部的公平交易制度以确保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在各个环节得到公平的对待。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适用公司管理所有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对应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

研究分析方面，公司使用统一的投资研究管理系统，并规定所有与投资业务相关的研究报告和股票入库信息必须在该系统中发表和存档。同时，该系统对所有投资组合经理设置相同的使用权限。

授权和投资决策方面，投资组合经理在其权限范围内的投资决策保持独立，并对其投资决策的结果负责。通过各个系统的权限设置使投资组合经理仅能看到自己的组合情况。

交易执行方面，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必须通过交易系统分发和执行。对于交易所公开竞

价交易，交易系统内置公平交易执行程序。公司内部制度规定此类交易指令需执行公平交易程序，由交易部负责人负责执行。针对其他不能通过系统执行公平交易程序且必须以公司名义统一进行交易的指令，公司内部制定相关制度流程以确保此类交易的公允分配。同时，公司根据法规要求在交易系统中设置一系列投资禁止与限制指标对公平交易的执行进行事前控制，主要包括限制公司旗下组合自身及组合间反向交易、对敲交易、银行间关联方交易等。

事后监督，公司的风险管理部作为独立第三方对所有投资行为进行事后监督，主要监督的事项包括以下内容。

1) 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分析。

2) 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所有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进行 1 日、3 日、5 日同向交易价差分析。

3) 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所有银行间债券买卖和回购交易进行分析。监督的内容包括以下几点，同一投资组合短期内对同一债券的反向交易，债券买卖到期收益率与中债登估价收益率之间的差异，回购利率与当日市场平均利率之间的差异。对上述监督内容存在异常的情况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进行合理性解释。

4) 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的申购方案和分配过程的公允性进行监督。

####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股票库管理制度、中央交易室制度、防火墙机制、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每日交易日结报告、定期基金投资绩效评价等机制，确保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同时，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内部制度要求，分析了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以及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分析结果未发现异常情况。

####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 年，尽管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温，中国经济依然实现了全年 6.6% 的增长。其中，工业生产平稳增长，新产业增长较快；第三产业保持较快发展；投资增长缓中趋稳；进出口总额创历史新高，贸易结构不断优化；居民消费价格温和上涨，工业生产者价格涨幅回落；就业形势保持稳定，城镇调查失业率下降。总体而言，中国经济表现出了一定的韧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成效逐渐显现。市场方面，全球的资本市场都经历了难熬的一年，包括 A 股在内的多国股市都出现了大幅的下跌。年初 A 股市场延续了 2017 年白马蓝筹强势的风格，二月受贸易战影响，美股率先暴跌，随后 A 股等全球市场纷纷开始调整。后续 A 股虽然有阶段性反弹，但全年基本持续下跌趋势，市场情绪低迷。指数方面，各主流指数出现不同幅度的下跌。本报告期中，以沪深 300 指数和中证 100 指数为代表的大盘蓝筹股指数分别下跌了 25.31% 和 21.94%；而作为成长股代表的中小板指和创业板指分别下跌了 37.75% 和 28.65%。在本报告期中，中证银行指数累计下跌了 14.69%。

本报告期本基金为正常运作期，我们在操作中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在指数权重调整和基金申赎变动时，应用指数复制和数量化技术降低冲击成本和减少跟踪误差。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0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4.69%。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9 年，中国经济仍然需要面对多方面的不确定性。一是外部政治经济环境仍然比较复杂，二是国内经济增速回落的趋势仍在持续，三是中国当下高杠杆现状可能引发的潜在风险。政府目前正积极采取宏观调控政策进行调整对冲，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在边际上都向积极的方向进行调整。作为经济晴雨表的资本市场，当前处于非常低迷的状态，不论从估值水平还是交易情绪都处在历史上较低的水平，指数点位已经反映甚至透支了对中国经济的悲观预期。相应的，股市的投

资价值正逐步显现。

行业方面，2018 年多次降准等缓解了银行负债压力，资产收益率有所上升，商业银行净息差同比上升约 8BP；银行业资产质量稳中向好，在息差改善及资产质量改善的驱动下，上市银行的整体净利润增速显著有所提升。展望 2019 年，尽管经济存下行压力及不确定性，但政策转向宽松，随着宽信用政策逐步发挥效果，经济或将企稳，叠加过往几年信贷结构调整优化之影响，银行业资产质量预计将保持平稳，业绩有望稳健增长。当前，A 股银行板块整体 ROE 超过 12%，股息率达 4%，PB 仅为 0.8 倍，PB 估值接近历史最低位。随着无风险利率下行，银行板块配置价值愈加凸显。中证银行指数选取中证全指样本股中至多 50 只银行业股票，以反映该行业股票的整体表现，建议投资者关注中证银行指数的中长期配置价值。

作为指数基金的管理人，我们将继续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坚持既定的指数化投资策略，积极应对成分股调整和基金申购赎回，严格控制基金相对目标指数的跟踪误差，实现对中证银行指数的有效跟踪。

####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公司自 2003 年 3 月成立以来始终注重合规性和业务风险控制。加强对基金运作的内部操作风险控制、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始终是公司制定各项内部制度、流程的指导思想。公司监察稽核部门对公司遵守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及公司所管理的各基金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进行核查，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建议并督促业务部门进行整改，同时定期向监管部门、公司管理层及上级公司出具相关报告。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主要工作如下：

（一）规范员工行为操守，加强职业道德教育和风险教育。公司通过对新员工集中组织岗前培训、签署《个人声明书》等形式，明确员工的行为准则，防范道德风险。并在具体工作中坚持加强法规培训，努力培养员工的风险意识、合法合规意识。

（二）完善公司制度体系。公司一方面坚持制度的刚性，不轻易改变、简化已确立的流程。要求从一般员工、部门经理到业务总监，每个人都必须清楚自己的权力和职责，承担相应责任。另一方面，伴随市场变革和产品创新，公司的业务和管理方式也发生着变化。在长期的业务实践中，公司借鉴和吸收海外股东、国内同行经验，在符合公司基本制度的前提下，根据业务的发展不时调整。允许各级员工在职责范围内设计和调整自己的业务流程，涉及其它部门或领域的，由相应级别的负责人在符合公司已有制度的基础上协调和批准。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监管要

求和业务情况不断调整和细化市场、营运、投资研究各方面的分工和业务规则，并根据内部控制委员会和监察稽核部门提出的意见、建议调整或改善了前、中、后台的业务流程。

(三) 有重点地全面开展内部审计稽核工作。2018 年，监察稽核部门按计划对公司营运、投资、市场部门进行了业务审计、依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对公司相关内部流程进行了差异性评估、根据监管要求开展了涉及投研、运营、销售等方面的专项自查；并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形成后续跟踪和业务上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不断提高工作质量。

在今后的工作中，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坚持一贯的内部控制理念，完善内控制度，提高工作水平，努力防范和控制各种风险，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的有效性、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基金在投资新品种时，由估值委员会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

##### (1) 日常估值流程

本基金的估值由基金会计负责，基金会计以本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基金会计核算独立于公司会计核算，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基金会计采用专用的财务核算软件系统进行基金核算及帐务处理；每日按时接收成交数据及权益数据，进行基金估值。基金会计核算采用基金管理人与托管银行双人同步独立核算、相互核对的方式进行；基金会计每日就基金的会计核算、基金估值等与托管银行进行核对，每日估值结果必须与托管行核对一致后才能对外公告。

##### (2) 特殊业务估值流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及本公司的估值制度，对特殊品种或由于特殊原因导致投资品种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量化投资部根据估值委员会确

定的对停牌股票或异常交易股票估值调整的方法（比如：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兼顾行业研究员基于上市公司估值模型计算结果所提出的估值建议或意见。必要时基金经理也会就估值模型及估值方法的确定提出建议和意见，但由估值委员会做最终决策。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的人员均具备估值业务所需的专业胜任能力，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亏损，未有应分未分的利润。

####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低于二百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 6 审计报告

###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德师报(审)字(19)第 P00520 号

###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全体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

	<p>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p>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经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p>

	<p>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曾浩 吴凌志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上海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3 月 26 日

## § 7 年度财务报表

##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b>资产：</b>			
银行存款	7.4.7.1	4,028,952.75	4,322,593.75
结算备付金		394,096.57	45,900.48
存出保证金		35,889.51	423,891.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617,244,257.37	166,005,811.22
其中：股票投资		617,244,257.37	165,945,311.2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60,5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711,349.17	103,172.08
应收利息	7.4.7.5	1,109.46	973.9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622,415,654.83	170,902,343.30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b>	<b>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b>
<b>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644,693.70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63,954.52	71,779.40
应付托管费		52,790.92	14,355.8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595,300.64	354,408.40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454,462.60	376,680.60
负债合计		2,366,508.68	2,461,917.98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7.4.7.9	693,739,953.00	165,739,953.00
未分配利润	7.4.7.10	-73,690,806.85	2,700,472.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0,049,146.15	168,440,425.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2,415,654.83	170,902,343.30

注：

1、报告截止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 0.8938 元，基金份额总额 693,739,953.00 份。

2、本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生效，上年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7 年 7 月 18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 年 7 月 18 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b>一、收入</b>		-78,004,249.87	6,467,759.38
1.利息收入		46,057.09	404,618.2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46,053.91	404,611.13
债券利息收入		3.18	7.1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9,061,989.86	6,001,720.3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54,258,539.44	5,622,158.4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7,272.65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15,189,276.93	379,561.92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39,641,696.80	73,163.0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653,379.70	-11,742.32
<b>减：二、费用</b>		4,035,367.84	1,581,244.26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2,401,956.81	551,799.27
2. 托管费	7.4.10.2.2	480,391.37	110,359.88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19	809,393.90	671,507.61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7.4.7.20	343,625.76	247,577.5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82,039,617.71	4,886,515.12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82,039,617.71	4,886,515.12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5,739,953.00	2,700,472.32	168,440,425.3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2,039,617.71	-82,039,617.7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28,000,000.00	5,648,338.54	533,648,338.5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572,200,000.00	-53,896,173.11	2,518,303,826.89
2.基金赎回款	-2,044,200,000.00	59,544,511.65	-1,984,655,488.3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93,739,953.00	-73,690,806.85	620,049,146.1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31,139,953.00	-	531,139,953.0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886,515.12	4,886,515.1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65,400,000.00	-2,186,042.80	-367,586,042.8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14,200,000.00	3,197,154.65	217,397,154.65
2.基金赎回款	-579,600,000.00	-5,383,197.45	-584,983,197.4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5,739,953.00	2,700,472.32	168,440,425.3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黄小薏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向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幸骏

会计机构负责人

## 7.4 报表附注

###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原名华宝兴业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17年10月17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华宝兴业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6]742号文及机构部函[2017]833号文批准公开募集。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为不定期,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531,139,953.00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7)第00107号的验资报告。基金合同于2017年7月18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更名事宜的公告》,华宝兴业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于2017年12月30日起更名为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基金合同及《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为更好地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可能会少量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在建仓完成后,本基金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银行指数。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于2019年3月26日已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报出。

###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

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17 年 7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贷款及应收款项，暂无金融资产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投资。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各类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项。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的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本基金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暂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各类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对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根据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计量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可观察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如下：

1) 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以及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估值确定公允价值。

2)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其他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对于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股票公司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按照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的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

3)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其他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或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4) 当投资品种不再存在活跃市场，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会认为必要时，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对应的金额。申购、赎回、转换及红利再投资等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上述各交易确认日认列。

####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指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事项导致基金份额变动时，相关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根据交易申请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已实现与未实现部分各自占基金净值的比例，损益平准金分为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

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 -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除贴息债外的债券利息收入在持有债券期内，按债券的票面价值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在返售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计提。

##### -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为卖出股票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股票投资成本的差额确认。

赎回差价收入为赎回当日按结转股票的成交总额扣除其投资成本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为卖出债券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债券投资成本与应收利息(若有)后的差额确认。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为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衍生工具投资成本后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入于除息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确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于卖出交易日按实际代扣代缴金额确认。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于估值日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确认，并于相关金融资产卖出或到期时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5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本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3%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交易费用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交易费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摊余成本在回购期内以实际利率逐日计提。

####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 1)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2)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方式采用现金分红；
- 3) 本基金以使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尽可能贴近标的指数同期增长率为原则进行收益分配。基于本基金的性质和特点，本基金收益分配不须以弥补浮动亏损为前提，收益分配后有可能使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低于面值；
- 4) 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证券交易所或基金登记机构对场内份额收益分配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6)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收益分配的有关业务规则进行调整，并及时公告。

#### **7.4.4.12 分部报告**

根据本基金的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基金整体为一个报告分部，且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一致。

####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 年 9 月 18 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48 号《关于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增值税;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 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 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 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 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 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 由上市公司在收到相关扣收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 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 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 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 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5) 对于基金从事 A 股买卖，出让方按 0.10% 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4,028,952.75	4,322,593.75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4,028,952.75	4,322,593.75

###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656,812,791.14	617,244,257.37	-39,568,533.77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656,812,791.14	617,244,257.37	-39,568,533.77
项目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65,872,148.19	165,945,311.22	73,163.03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60,500.00	60,500.00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60,500.00	60,50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65,932,648.19	166,005,811.22	73,163.03

###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衍生金融工具。

###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而取得的债券。

###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896.50	734.11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95.14	22.81
应收债券利息	-	7.16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17.82	209.88
合计	1,109.46	973.96

####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595,300.64	354,408.40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合计	595,300.64	354,408.40

####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预提费用	140,000.00	100,000.00
指数使用费	50,000.00	50,000.00
其它	1,264,462.60	226,680.60
合计	1,454,462.60	376,680.60

####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65,739,953.00	165,739,953.00
本期申购	2,572,200,000.00	2,572,200,000.0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044,200,000.00	-2,044,200,000.00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693,739,953.00	693,739,953.00

###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650,830.35	-950,358.03	2,700,472.32
本期利润	-42,397,920.91	-39,641,696.80	-82,039,617.7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9,433,465.74	-13,785,127.20	5,648,338.54
其中：基金申购款	37,252,783.87	-91,148,956.98	-53,896,173.11
基金赎回款	-17,819,318.13	77,363,829.78	59,544,511.6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9,313,624.82	-54,377,182.03	-73,690,806.85

###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9,290.68	157,261.9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237,222.22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608.35	7,313.66
其他	1,154.88	2,813.31
合计	46,053.91	404,611.13

###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 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904,137.14	5,039,957.02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49,354,402.30	582,201.44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54,258,539.44	5,622,158.46

### 7.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93,526,414.73	66,142,476.85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98,430,551.87	61,102,519.8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904,137.14	5,039,957.02

### 7.4.7.12.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 日
赎回基金份额对价总额	1,984,655,488.35	584,983,197.45
减：现金支付赎回款总额	157,092,475.35	49,979,297.45
减：赎回股票成本总额	1,876,917,415.30	534,421,698.56
赎回差价收入	-49,354,402.30	582,201.44

### 7.4.7.12.4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 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 付)差价收入	7,272.65	-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 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 价收入	-	-
合计	7,272.65	-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 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67,782.99	-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 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60,500.00	-
减:应收利息总额	10.34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7,272.65	-

**7.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7.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7.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7.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7.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7.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7.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5.2 衍生工具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无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5,189,276.93	379,561.92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15,189,276.93	379,561.92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641,696.80	73,163.03
——股票投资	-39,641,696.80	73,163.03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39,641,696.80	73,163.03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
替代损益	653,379.70	-109,216.06
其他	-	97,473.74
合计	653,379.70	-11,742.32

注：替代损益收入是指投资者采用以现金替代方式申购本基金时，补入被替代股票的实际买入成本与申购确认日估值的差额，或强制退款的被替代股票在强制退款计算日与申购确认日估值的差额。

####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809,393.90	671,507.61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交易基金产生的费用	-	-
其中：申购费	-	-
赎回费	-	-
合计	809,393.90	671,507.61

####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50,000.00	50,000.00
信息披露费	30,000.00	50,000.00
上市费	60,000.00	55,000.00
银行汇划费	3,625.76	1,816.63
指数使用费	200,000.00	90,760.87
合计	343,625.76	247,577.50

注：根据基金合同及《中证指数使用许可协议》，本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从基金财产中列支，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3%的年费率计提。其计算公式为：日指数许可使用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3%÷当年天数。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所在季度的下一个季度起，指数许可使用费的收取

下限为每季度 5 万元。

#### 7.4.7.21 分部报告

无

####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其它需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华平资产管理有限合伙(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	自 2017 年 10 月 17 日起, 系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集团”)	华宝信托的最终控制人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投资”)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宝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宝钢财务”)	受宝武集团控制的公司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原“华宝上证18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
--	------------------

1、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2017年10月17日，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正式完成上海市工商局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1%，Warburg Pincus Asset Management, L.P. 持股49%。

3. 2018年11月19日，华宝上证18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180成长ETF联接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华宝上证18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变更相关事项的议案》，议案内容包括180成长ETF联接基金变更目标ETF为本基金及将转型后基金更名为“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等事宜。《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自2018年11月27日起生效，原《华宝上证18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自同一起失效。

####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7.4.10.1.2 债券交易

无

######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 7.4.10.1.4 权证交易

无

######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 7.4.10.2 关联方报酬

###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401,956.81	551,799.2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宝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50%÷当年天数。

###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80,391.37	110,359.8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当年天数。

### 7.4.10.2.3 销售服务费

无

##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 份额 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 份额 占基金总份 额的比例
华宝中证银行 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联接基金	63,000,000.00	9.0800%	-	-

####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7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4,028,952.75	39,290.68	4,322,593.75	157,261.9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发行的股票——中国银行(证券代码：601988) 7,444,900 股，期末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6,876,089.00 元，占本基金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为 4.33%。

除以上情况外，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关联方交易事项。

####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 7.4.12 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1860	紫金银行	2018 年 12 月 20 日	2019 年 1 月 3 日	新股流通受限	3.14	3.14	15,970	50,145.80	50,145.80	-

注：基金可使用以基金名义开设的股票账户，选择网上或者网下一种方式进行新股申购。其中基金作为一般法人或战略投资者认购的新股，根据基金与上市公司所签订申购协议的规定，在新股上市后的约定期限内不能自由转让；基金作为个人投资者参与网上认购获配的新股，从新股获配日至新股上市日之间不能自由转让。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股票中无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 ETF 基金，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将以上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以实现与跟踪指数相同的风险收益目标。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公司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包括内部控制委员会、督察长、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各部门负责人和风险控制联络人、各业务岗位。内部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在经营管理和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评估并研究制订相应的控制制度。督察长向董事会负责，总管公司的内控事务并独立地就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履行检查、评价、报告和建议职能。风险管理部在督察长指导下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监控，主要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总体构架和内部控制的目标进行评估并提出改进意见；监察稽核部在督察长的领导下对各部门和岗位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核查，同时对内控的失控点进行查漏并责令改正。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根据自身经营特点设立顺序递进、权责统一、严密有效的四层监控防线。第一层监控防线为一线岗位自控与互控；第二层防线为大业务板块内部各部门和部门之间的自控和互控；第三层监控防线为风险管理部和监察稽核部对各岗位、各部门、各项业务全面实施的监督反馈；最后是以内部控制委员会为主体的第四层防线，实施对公司各类业务和风险的总体监督、控制，并对风险管理部和监察稽核部的工作予以直接指导。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

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AAA	-	60,500.00
AAA 以下	-	-
未评级	-	-
合计	-	60,500.00

注：未评级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上述评级均由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的评级机构做出。

####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来自调整基金投资组合时，由于部分成份股流动性差，导致本基金难以及时完成组合调整，或承受较大市场冲击成本，从而造成基金投资组合收益偏离标的指数收益的风险。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除附注 7.4.12.3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 7.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无

#### 7.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 7.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坚持组合管理、分散投资的基本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

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与比例限制实施投资管理。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不存在具有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028,952.75	-	-	-	4,028,952.75
结算备付金	394,096.57	-	-	-	394,096.57
存出保证金	35,889.51	-	-	-	35,889.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617,244,257.37	617,244,257.37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711,349.17	711,349.17
应收利息	-	-	-	1,109.46	1,109.46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4,458,938.83	-	-	617,956,716.00	622,415,654.83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63,954.52	263,954.52
应付托管费	-	-	-	52,790.92	52,790.92
应付交易费用	-	-	-	595,300.64	595,300.64
其他负债	-	-	-	1,454,462.60	1,454,462.60
负债总计	-	-	-	2,366,508.68	2,366,508.68
利率敏感度缺口	4,458,938.83	-	-	-615,590,207.32	620,049,146.15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322,593.75	-	-	-	4,322,593.75
结算备付金	45,900.48	-	-	-	45,900.48
存出保证金	423,891.81	-	-	-	423,891.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60,500.00	165,945,311.22	166,005,811.2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103,172.08	103,172.08
应收利息	-	-	-	973.96	973.96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4,792,386.04	-	60,500.00	166,049,457.26	170,902,343.30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1,644,693.70	1,644,693.7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1,779.40	71,779.40
应付托管费	-	-	-	14,355.88	14,355.88
应付交易费用	-	-	-	354,408.40	354,408.40
其他负债	-	-	-	376,680.60	376,680.60
负债总计	-	-	-	2,461,917.98	2,461,917.98
利率敏感度缺口	4,792,386.04	-	60,500.00	163,587,539.28	168,440,425.32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

者予以分类。

####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7年12月31日）
	1.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	-868.38
2.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	883.30	

####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以复制、跟踪中证银行指数的方法为原则，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票在指数中的权重确定成份股票的买卖数量，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在因特殊情况（如成份股停牌、流动性不足、法规法律限制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综合考虑相关性、估值、流动性等因素挑选标的指数中其他成份股、备选成份股等进行替代，以期在规定的风险承受限度之内，尽量缩小跟踪误差。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法进行指数化投资，股票资产跟踪的标的指数为中证银行指数，通过指数化分散投资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中证银行指数的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比例不低于该基金资产净值的 90%，同时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也可少量于国内依法发行上

市的非成份股、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 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 产净值比 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617,244,257.37	99.55	165,945,311.22	98.52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617,244,257.37	99.55	165,945,311.22	98.52

####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
	1.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30,736,102.80
2.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30,736,102.80	-

注：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成立尚未满一年，无足够历史经验数据计算其他价格风险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617,194,111.57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 50,145.80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第一层次为人民币 165,842,188.69 元，第二层次为人民币 163,622.53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无。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 8 投资组合报告

###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17,244,257.37	99.17
	其中：股票	617,244,257.37	99.1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23,049.32	0.71
8	其他各项资产	748,348.14	0.12
9	合计	622,415,654.83	100.00

###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8.2.1 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617,128,072.07	99.53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17,128,072.07	99.53

### 8.2.2 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6,039.50	0.0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50,145.80	0.0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16,185.30	0.02

### 8.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 8.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3,425,766	86,329,303.20	13.92
2	601166	兴业银行	4,403,400	65,786,796.00	10.61
3	601328	交通银行	9,701,484	56,171,592.36	9.06
4	600016	民生银行	8,802,780	50,439,929.40	8.13
5	601288	农业银行	13,525,600	48,692,160.00	7.85
6	600000	浦发银行	4,148,080	40,651,184.00	6.56
7	601398	工商银行	7,615,000	40,283,350.00	6.50
8	601169	北京银行	5,225,448	29,314,763.28	4.73
9	000001	平安银行	3,033,500	28,454,230.00	4.59
10	601988	中国银行	7,444,900	26,876,089.00	4.33
11	601229	上海银行	1,927,570	21,569,508.30	3.48
12	601818	光大银行	5,623,900	20,808,430.00	3.36
13	600015	华夏银行	2,266,299	16,747,949.61	2.70
14	601939	建设银行	2,382,200	15,174,614.00	2.45
15	002142	宁波银行	920,691	14,933,608.02	2.41
16	600919	江苏银行	2,444,200	14,591,874.00	2.35
17	601009	南京银行	2,097,140	13,547,524.40	2.18
18	601998	中信银行	1,084,700	5,911,615.00	0.95
19	600926	杭州银行	723,900	5,356,860.00	0.86
20	601997	贵阳银行	486,300	5,193,684.00	0.84
21	601128	常熟银行	395,900	2,430,826.00	0.39
22	600908	无锡银行	321,900	1,686,756.00	0.27
23	002839	张家港行	315,100	1,685,785.00	0.27
24	002807	江阴银行	308,300	1,566,164.00	0.25
25	603323	吴江银行	254,800	1,556,828.00	0.25
26	601838	成都银行	169,770	1,366,648.50	0.22

**8.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185	上机数控	1,345	66,039.50	0.01
2	601860	紫金银行	15,970	50,145.80	0.01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147,642,861.42	87.65
2	000001	平安银行	123,475,565.56	73.31
3	002142	宁波银行	61,980,516.52	36.80
4	601229	上海银行	16,040,273.93	9.52
5	601288	农业银行	8,910,276.00	5.29
6	601328	交通银行	6,570,248.86	3.90
7	002807	江阴银行	5,827,588.00	3.46
8	002839	张家港行	4,997,804.57	2.97
9	601988	中国银行	4,874,571.00	2.89
10	601166	兴业银行	4,332,735.93	2.57
11	601818	光大银行	3,879,077.00	2.30
12	600926	杭州银行	3,590,735.55	2.13
13	601398	工商银行	3,424,426.00	2.03
14	600016	民生银行	2,987,321.40	1.77
15	601009	南京银行	2,391,624.84	1.42
16	601939	建设银行	2,332,206.00	1.38
17	601169	北京银行	2,183,508.33	1.30
18	601128	常熟银行	2,175,597.00	1.29

19	600000	浦发银行	2,155,340.26	1.28
20	601838	成都银行	1,799,585.00	1.07

注：买入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0001	平安银行	96,341,607.64	57.20
2	002142	宁波银行	48,800,444.18	28.97
3	600036	招商银行	8,994,057.75	5.34
4	600016	民生银行	8,827,495.00	5.24
5	002807	江阴银行	4,168,635.22	2.47
6	002839	张家港行	2,861,891.53	1.70
7	601328	交通银行	2,751,258.00	1.63
8	601166	兴业银行	2,750,471.00	1.63
9	601939	建设银行	1,933,722.00	1.15
10	601288	农业银行	1,863,000.00	1.11
11	600000	浦发银行	1,805,566.88	1.07
12	601398	工商银行	1,533,600.00	0.91
13	601169	北京银行	1,246,839.00	0.74
14	601988	中国银行	1,065,428.00	0.63
15	601818	光大银行	795,296.00	0.47
16	600919	江苏银行	706,056.00	0.42
17	600015	华夏银行	703,795.00	0.42
18	603259	药明康德	620,833.95	0.37
19	601998	中信银行	509,266.00	0.30
20	600926	杭州银行	387,359.00	0.23

注：卖出金额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418,823,649.1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93,526,414.73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不包括相关交易费用。

##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股指期货。

##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中的招商银行（600036）于 2018 年 5 月 4 日收到银保监会处罚通知。由于公司存在：（一）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二）违规批量转让以个人为借款主体的不良贷款；（三）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接受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四）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时违规承诺保本；（五）违规将票据贴现资金直接转回出票人账户；（六）为同业投资业务违规提供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七）未将房地产企业贷款计入房地产开发贷款科目；（八）高管人员在获得任职资格核准前履职；（九）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办理银行承兑业务；（十）未严格审查贸易背景真实性开立信用证；（十一）违规签订保本合同销售同业非保本理财产品；（十二）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十三）违规向典当行发放贷款；（十四）违规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被处以罚款。

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中的兴业银行（601166）于 2018 年 5 月 4 日收到银保监会处罚通知。由于公司存在：（一）重大关联交易未按规定审查审批且未向监管部门报告；（二）非真实转让信贷资产；（三）无授信额度或超授信额度办理同业业务；（四）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多家分支机构买入返售业务项下基础资产不合规；（五）同业投资接受隐性的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六）债券卖出回购业务违规出表；（七）个人理财资金违规投资；（八）提供日期倒签的材料；（九）部分非现场监管统计数据与事实不符；（十）个别董事未经任职资格核准即履职；（十一）变相批量转让个人贷款；（十二）向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提供融资；被处以罚款。

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中的平安银行（000001）于 2018 年 8 月 3 日收到各省市银监局、银保监会处罚通知。由于公司存在办理无真

实贸易背景票据业务、办理无真实贸易背景的银行承兑汇票业务、部分个人非房贷类信贷资金用途把控不力，违规流入房地产市场、授权未经任职资格核准的人员实际履行银行高管职权、以不正当手段发放贷款、会计记账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处以罚款。

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中的交通银行(601328)于 2018 年 12 月 8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通知。由于公司存在：(一)不良信贷资产未洁净转让, 理财资金投资本行不良信贷资产收益权；(二)未尽职调查并使用自有资金垫付承接风险资产；(三)档案管理不到位, 内控管理存在严重漏洞；(四)理财资金借助保险资管渠道虚增本行存款规模；(五)违规向土地储备机构提供融资；(六)信贷资金违规承接本行表外理财资产；(七)理财资金违规投资项目资本金；(八)部分理财产品信息披露不合规；(九)现场检查配合不力；被处以罚款。

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中的民生银行(600016)于 2018 年 12 月 8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通知。由于公司存在：(一)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二)同业投资违规接受担保；(三)同业投资, 理财资金违规投资房地产, 用于缴交或置换土地出让金及土地储备融资；(四)本行理财产品之间风险隔离不到位；(五)个人理财资金违规投资；(六)票据代理未明示, 增信未簿记和计提资本占用；(七)为非保本理财产品提供保本承诺；被处以罚款。

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持仓前十名证券中的浦发银行(600000)于 2018 年 5 月 4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通知。由于公司存在：(一)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二)通过资管计划投资分行协议存款, 虚增一般存款；(三)通过基础资产在理财产品之间的非公允交易进行收益调节；(四)理财资金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比例超监管要求；(五)提供不实说明材料, 不配合调查取证；(六)以贷转存, 虚增存贷款；(七)票据承兑, 贴现业务贸易背景审查不严；(八)国内信用证业务贸易背景审查不严；(九)贷款管理严重缺失, 导致大额不良贷款；(十)违规通过同业投资转存款方式, 虚增存款；(十一)票据资管业务在总行审批驳回后仍继续办理；(十二)对代理收付资金的信托计划提供保本承诺；(十三)以存放同业业务名义开办委托定向投资业务, 并少计风险资产；(十四)投资多款同业理财产品未尽职审查, 涉及金额较大；(十五)修改总行理财合同标准文本, 导致理财资金实际投向与合同约定不符；(十六)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函；(十七)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十八)向客户收取服务费, 但未提供实

质性服务,明显质价不符;(十九)收费超过服务价格目录,向客户转嫁成本;被处以罚款。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析,认为上述处分不会对公司的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四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 8.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5,889.5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711,349.1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09.4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748,348.14

###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 8.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8.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1860	紫金银行	50,145.80	0.01	新股流通受限

####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合计数可能不等于分项之和。

##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 9.1.1 本基金的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0,599	65,453.34	231,230,247.00	33.33%	462,509,706.00	66.67%

### 9.2 目标基金的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 9.3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 比例
1	建信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产品	49,901,993.00	7.19%
2	银华财富资本—建设银行—银华资 本—粤盈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4,656,300.00	2.11%
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964,900.00	2.01%
4	银华财富资本—建设银行—银华资 本—粤盈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2,500,000.00	1.80%
5	张钨	11,335,200.00	1.63%
6	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安 仁玺邦1号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00	1.44%
7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传统—银保账户	9,157,500.00	1.32%
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148,609.00	1.03%
9	宋朝辉	7,092,600.00	1.02%
10	白虎一	6,500,000.00	0.94%
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 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联接基金	63,000,000.00	9.08%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47,300.00	0.0068%

**9.5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7月18日）基金份额总额	531,139,953.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5,739,953.00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572,200,000.00
减: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044,200,000.00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93,739,953.00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8 年 4 月 11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李慧勇为公司副总经理。该事项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并在指定媒体上披露。

2、报告期内,2018 年 8 月,刘连舸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和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发生变更。

###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基金管理人为本基金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审计报酬为 50,000.00 元人民币。目前该会计师事务所向本基金提供的审计服务持续期限为: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017 年 7 月 18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

###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到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申万宏源	3	342,861,966.17	56.14%	312,476.05	55.63%	-
海通证券	2	86,785,581.09	14.21%	80,823.25	14.39%	-
中泰证券	1	46,627,814.29	7.64%	43,424.35	7.73%	-
华金证券	1	15,803,264.15	2.59%	14,717.61	2.62%	-
国元证券	2	14,084,973.98	2.31%	13,094.94	2.33%	-
兴业证券	2	12,858,333.36	2.11%	11,971.22	2.13%	-
中信建投	1	12,145,764.48	1.99%	11,311.43	2.01%	-
西藏东方财富	2	11,236,203.81	1.84%	10,464.30	1.86%	-
广发证券	2	10,857,927.88	1.78%	10,112.05	1.80%	-
安信证券	2	9,263,360.41	1.52%	8,530.48	1.52%	-
国海证券	2	8,917,198.85	1.46%	8,303.39	1.48%	-
天风证券	2	8,068,708.00	1.32%	7,514.45	1.34%	-
国金证券	2	7,135,596.00	1.17%	6,645.35	1.18%	-
华创证券	2	6,564,532.51	1.07%	6,111.60	1.09%	-
宏信证券	2	5,285,074.00	0.87%	4,922.03	0.88%	-
国泰君安	1	4,845,117.49	0.79%	4,512.22	0.80%	-
长江证券	1	4,194,258.94	0.69%	3,906.06	0.70%	-
方正证券	1	2,535,787.49	0.42%	2,310.87	0.41%	-
光大证券	1	382,445.00	0.06%	348.52	0.06%	-
国信证券	1	190,650.00	0.03%	177.55	0.03%	-
新时代证券	2	30,222.00	0.00%	27.54	0.00%	-
中信金通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太平洋证券	1	-	-	-	-	-
华宝证券	1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浙商证券	2	-	-	-	-	-
中银国际	2	-	-	-	-	-
中金国际	2	-	-	-	-	-

1. 基金管理人选择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如下：

(1) 选择标准：资质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5 亿元人民币；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处罚；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具备基金运作所需要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适当的地域分散化。

(2) 选择程序：(a) 服务评价；(b) 拟定备选交易单元；(c) 签约。

2. 本报告期租用的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新增：中银国际，新时代证券，华金证券，国元证券，方正证券。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华金证券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西藏东方财富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67,782.99	100.00%	-	-	-	-
国海证券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宏信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新时代证券	-	-	-	-	-	-
中信金通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华宝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中金国际	-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资产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1月1日
2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1月22日
3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3月3日
4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3月3日
5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3月27日
6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3月27日
7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	2018年3月28日

	基金修订基金合同有关条款的公告	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8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3月28日
9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3月28日
10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3月29日
11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4月21日
12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资产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7月1日
13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7月18日
14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8月24日
15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8月24日
16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8月30日
17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8月30日
18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10月26日
19	关于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新增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8年11月30日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0101~20180205	49,901,993.00	0.00	0.00	49,901,993.00	7.21%

####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的情况。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情况下，如该投资者集中赎回，可能会增加基金的流动性风险。此外，由于基金在遇到大额赎回的时候可能需要变现部分资产，可能对持有资产的价格形成冲击，增加基金的市场风险。基金管理人将专业审慎、勤勉尽责地运作基金资产，加强防范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保护持有人利益。

###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发布《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修订基金合同有关条款的公告》，公司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对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并相应修订了托管协议，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公告，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 § 13 备查文件目录

### 13.1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监会批准基金设立的文件；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基金管理人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种公告；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13.2 存放地点

以上文件存于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备投资者查阅。

###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下载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托管协议及基金的各种定期和临时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30日